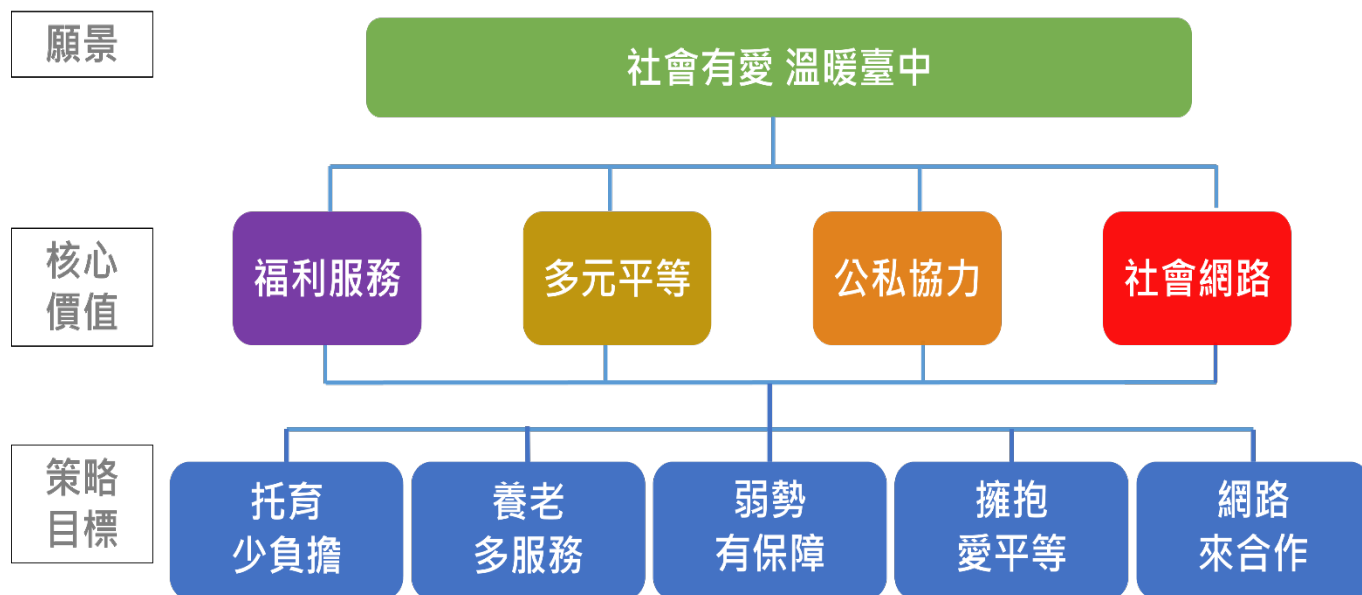


社會局施政願景架構圖



壹、願景及核心價值

以「社會有愛，溫暖臺中」為施政願景，提出「托育少負擔」、「養老多服務」、「弱勢有保障」、「擁抱愛平等」及「網路來合作」等5項策略目標，以增益市民權益及其關注之重點業務，為未來4年施政發展主軸，秉持尊重多元平等價值，集合各方資源及力量，組建網絡、公私協力共同合作，為市民提供溫暖適切的福利及服務輸送，回應市民對社政服務的殷切期待，推動臺中成為幸福宜居城市。

貳、策略目標

一、托育少負擔

(一)公托倍增

為落實「公托倍增計畫」，透過府內跨局(處)合作，使用閒置校舍、社區活動中心、社會住宅、社會福利館及捷運共構回饋空間等合適場地，積極於各行政區增置公設民營托嬰中心與社區公共托育家園，提供市民平價、優質、可近的機構式公共托育服務，滿足育兒家庭托育、親子活動、親職教育等場地需求，實現本市公托倍增之政策目標。

(二)區區親子館

為打造更完善的育兒環境，於各行政區設置親子館，提供0-6歲嬰幼兒及其照顧者分齡遊戲空間、親子活動、親職教育、兒童發展篩檢、免費圖書教玩具借閱等，增進親職功能，提升親子間互動交流；未來仍持續採「親子館+托育資源中心據點」，即大小親子館雙軌設置方式，逐步於各區拓點增設，達成區區親子館之施政目標。

(三)生育補助及到宅坐月子服務

為支持新生兒家庭並慰勞產婦辛勞，本市生育津貼自111年起調高為2萬元，補貼育兒家庭經濟負擔，並為支持產婦照顧，提供育兒家庭可自費選購到宅坐月子服務；另體察多數弱勢家庭請領生育津貼後，支付家庭各種開銷，難以用於產後調養，自112年起辦理弱勢婦女到宅坐月子服務，由專業培訓且了解身心障礙、未成年少女特性之服務人員給予產後照顧，提供育兒指導及喘息服務等，減輕弱勢家庭照顧負荷，營造願生樂養的友善育兒環境。

(四)托育補助

鼓勵育兒及分擔家長送托的經濟壓力，本市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托育公共化及準公共服務，家長送托未滿3歲幼兒至準公共合作單位（含托嬰中心及居家托育人員），即可獲得每月8,500元至1萬4,500元之托育費用補助；除準公共托育補助外，本市另以平價托育補助未滿3歲幼兒送托至經個案審議調費之準公共托嬰中心者，每月補助1,400元，提供市民平價、普及的托育服務。

(五)育兒津貼

行政院自112年起修正育兒津貼規定與取消稅率20%限制之排富條款，未來無論父母的經濟情況，凡在家照顧或未領取托育補助的未滿2歲兒童，都能獲得每月5,000元至7,000元不等的育兒津貼，以實際經濟補貼方式分擔家長育兒壓力。

二、養老多服務

(一)持續推動老人健保補助，維持敬老愛心卡「六都最優」

老人健保補助對象為本市年滿65歲以上長輩或55歲以上原住民、設籍滿1年以上且綜合所得稅率5%以下者，以第六類地區人口繳納保險費之自付額826元為補助上限，符合補助年齡之長輩受益涵蓋率約有八成；另持續提供敬老愛心卡各項交通運輸、就醫及運動等多元服務，滾動調整及優化現有服務，包含計程車、市區公車、捷運、診所及運動中心，整體服務為六都最優。

(二)布建社區關懷據點，長青學苑持續增班

為讓長者在熟悉的居住地接受照顧、共餐及健康促進等服務，於各鄰里積極擴建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預計115年布建完成550處之目標，透過「在地人關懷在地人」增進長輩接受服務的便利性；並籌編預算補助各區公所因地制宜開班，持續辦理本市長青學苑，藉由豐富多元的課程，吸引長輩就近參與、提高社會接觸及交流機會，促進長輩維持健康自主，預計115年補助開辦數達1,330班。

(三)銀髮假牙裝置補助計畫及獨居老人緊急救援系統服務

補助本市低收及中低收入之65歲長輩及55歲原住民假牙裝置補助，為利長輩選擇及就近提出申請，未來將持續增加配合之特約牙醫診所數，維護長輩假牙裝置醫療服務便利性。另針對本市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之列冊獨居長輩評估，對有需求者補助裝設緊急救援系統，預防獨居長者在家中有突發變故，能隨時通知24小時監控中心，防止憾事發生，建構長輩完善居家安全網絡。

三、弱勢有保障

(一)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為保障身心障礙者經濟安全，針對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家庭總收入平均未達當年每人每月最低生活費2.5倍，且未超過臺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1.5倍，不動產公告現值未超過依社會救助法第4條第1項由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臺灣省不動產限額2倍，動產未超過200萬元(每增加1人，可增加25萬元限額)，依其家庭經濟情況、障礙等級等，提供每月3,772元、5,065元或8,836元之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減輕身障者家庭照顧負擔，預估每年受益人數約為4萬人。

(二)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71條規定，主管機關依據需求評估結果提供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以保障身心障礙者經濟安全。另依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辦法，其補助金額依補助對象之身心障礙證明類別與等級、每月家庭平均收入計算，並依衛生福利部及本府相關收費及補助標準辦理，預估每年受益人數約為5,000人。

(三)身心障礙者輔具費用補助

輔具費用補助設籍本市且最近1年居住國內超過183日，並領有身心障礙證明及符合身心障礙者輔具費用補助辦法第4條附表之輔具補助基準表或本府身心障礙者輔具費用補助增訂表規定之輔具費用補助，減輕其家庭經濟壓力，並透過輔具運用提升身心障礙者既有能力，輔佐所需功能，維護身心障礙者平等參與社會生活之機會，預估每年受益人數約為4,500人。

(四)保障弱勢權益，扶助弱勢家戶自立

社會救助是社會福利政策與服務推動的源頭，保護弱勢權益、預防衍生社會問題的基石；針對落入貧窮線以下或其邊緣之經濟弱勢家戶及遊民，運用脫貧五大策略，翻轉傳統脫貧思維的侷限性，培力弱勢家戶及遊民得以自立安居、累積資產及個人財務風險控管知能，建立公私協力之完善輸送服務模式，依據服務對象屬性及需求，匯聚各方資源，採取積極陪伴、多元支持之工作模式，協助弱勢家戶回歸生活正軌。

四、擁抱愛平等

(一)視覺障礙者搭乘計程車費用補助

為維護視覺障礙者行的權益，保障其平等參與政治、經濟、文化等機會，提供中度(含)以上及多重視覺障礙者申請使用乘車券，藉以協助視覺障礙者外出之交通需求，本市可提供載送服務之簽約車行共13家，預估每年受益人數約為1,000人。

(二)身心障礙者敬老愛心卡乘車及各項補助

為促進及確保身心障礙者平等地享有人權及基本自由，享有公平參與社會活動之機會，本市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可申請愛心卡，每月補助1,000點，可用於搭乘計程車每趟補助85元，衛生所及合約診所就醫每次補助門診基本部份負擔費用50元，公車、客運全額助車資，國民運動中心全額補助使用設施，預估每年受益人數約為6萬2,000人。

(三)身心障礙者復康巴士營運服務計畫

為協助身心障礙者就醫復健或參與各項社會活動不受交通限制，本市提供免費無障礙交通接送服務，滿足其就醫復健需求及平等社會參與權利，也減輕身障者家屬的經濟壓力及接送負擔，目前本市投入營運的復康巴士計有276輛，預估每年受益身心障礙者約80萬人次。

(四)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為提升辦理性別主流化業務品質與擴大成效，訂定臺中市政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12-115年)，結合各機關業務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管考各機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辦理情形、規範各職級公務人員性別意識培力課程應受訓時數、落實性別影響評估、新增性別統計指標、撰寫性別分析報告並編列相關性別預算，以促進性別平權意識落實於行政措施。

(五)各機關推動性別平等創新計畫(SDGs)

藉由各機關推動性別平等創新計畫提升性別友善措施數與涵蓋面向，逐步推動本市成為幸福宜居的性別友善領航城市；本市性別平等友善措施於111年已達成63項措施，預計4年內(112-115年)達成72項性別平等友善措施，目標於119年達到80項性別平等友善措施。

五、網絡來合作

(一)推動區域性網絡合作平臺

為及時發掘潛在市民之福利需求，並加強高風險家庭預防通報，各區家庭福利服務中心定期辦理跨網絡聯繫會議，針對在地社區之公私組織進行資源整合及建立網絡溝通管道，拉近關係並增進合作默契，精進網絡體系整合服務機制，預估至115年將累積辦理224場次跨網絡聯繫會議、社區網絡出席達5,500人次，布建社區支持網絡。

(二)強化兒少保護跨網絡合作

兒少保護跨網絡會議針對高度複雜、安全計畫不易執行之案件，由如司法、警政、衛政及社政等網絡單位運用其專業，共同維護兒少安全、改善家庭功能達成兒童處遇目標；執行迄今，列為高危機兒少保護案件經由網絡合作協助家庭，確實有效降低再通報發生。

(三)培力社區的在地組織量能，公私協力推動福利服務

社區為在地服務重要樞紐，為強化服務量能，透過教育訓練、專家諮詢及社區補助輔導，促進居民積極參與社區事務，發揮自助互助精神，建構起鄰里間的在地支持網絡，並運用經費補助，鼓勵居民投入福利服務工作，推動社區成為第一線福利輸送單位，組建社區的安全生活網絡。

(四)建立社區資訊平臺，串聯多方資源連結

建置「臺中市社區培力資源網」資訊平臺，提供社區基本資料、主題專區、成果等開放民眾查詢及利用，並串聯彙整中央與本府各局處社區發展相關補助與服務計畫等訊息，集結各方可用資源之實用資料庫，鼓勵社區善用及連結，引進更多經費及資源，支持運作促進蓬勃發展。

(五)充實社區活動中心設施設備，活化社區能量

鼓勵社區盤點各項可利用之環境空間，藉由居民及在地團體自主綠美化打造優質的生活環境，亦結合在地之團體或相關單位，運用公眾場域辦理各項社會服務及活動，促進鄰里間的網絡合作，滿足社區發展在地福利服務之空間需求；同時亦編列預算督導各區公所針對公有社區活動中心補助相關修繕、整建及優化內部設施設備等經費，以維服務品質及使用安全。

參、未來四年重要計畫

策略目標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期程
托育少負擔	1. 臺中市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建構 0-2 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計畫	112-115
	2. 新設臺中市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工程實施計畫	112-115
	3. 臺中市親子館暨托育資源中心計畫	112-115
	4. 臺中市托育資源中心據點培力補助計畫	112-115
	5. 臺中市未滿 6 歲兒童平價托育暨準公共化服務實施計畫	112-115
	6. 臺中市育有未滿 2 歲兒童育兒津貼計畫	112-115
	7. 臺中市生育補助津貼暨到宅坐月子服務計畫	112-115
養老多服務	1. 臺中市老人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保險費自付額補助計畫	112-115
	2. 臺中市老人及身心障礙者敬老愛心卡乘車及各項補助計畫	112-115
	3. 臺中市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業務	112-115
	4. 臺中市長青學苑業務推展計畫	112-115
	5. 臺中市中低收入老人補助裝置假牙實施計畫	112-115
	6. 臺中市獨居老人緊急救援系統暨關懷服務計畫	112-115
弱勢有保障	1. 臺中市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112-115
	2. 臺中市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112-115
	3. 臺中市身心障礙者輔具費用補助	112-115
	4. 臺中市弱勢青年自立培植計畫	112-115
	5. 向前走-臺中市韌力家庭陪伴計畫	112-115
	6. 臺中市政府社會局遊民租屋補助實施計畫	112-115

策略目標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期程
	7. 臺中市遊民中繼住宅計畫	112-115
擁抱愛平等	1. 臺中市視覺障礙者搭乘計程車費用補助	112-115
	2. 臺中市身心障礙者敬老愛心卡乘車及各項補助	112-115
	3. 臺中市身心障礙者復康巴士營運服務計畫	112-115
	4. 臺中市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112-115
	5. 臺中市各機關推動性別平等創新計畫(SDGs)	112-115
網絡來合作	1. 臺中市推動區域性網絡合作平臺	112-115
	2. 臺中市強化兒少保護跨網絡合作實施計畫	112-115
	3. 臺中市兒童及少年家庭寄養照顧服務計畫	112-115
	4. 建構臺中市愛心食物銀行營運體系計畫	112-115
	5. 臺中市強化民間公益慈善單位合作機制	112-115
	6. 臺中市社區培力補助計畫	112-115
	7. 臺中市社區培力中心服務計畫	112-115
	8. 臺中市政府社會局輔導各區公所推展社區發展工作經費補助實施計畫	112-115
	9. 臺中市政府社會局輔導各區公所辦理社區活動中心充實與維護設施設備暨修繕工程實施計畫	112-115